

# 文字解读：关于《新郑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制改革指导意见》的政策解读

## 一、《指导意见》制定依据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实现生活垃圾全面长效治理为目标，深入推进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着眼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的生活垃圾全程管理体系，大力推进生活垃圾管理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依据《郑州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郑州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郑政办〔2022〕21号）等文件，起草《指导意见》。

## 二、《指导意见》制定目标

建立属地管理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开展生活垃圾管理改革，建立厨余垃圾、有害垃圾市级统一收运，其他垃圾街道（乡镇、管委会）统一收运，可回收物社会力量集中统一收运的生活垃圾收运体制，所有生活垃圾收运车辆（含社会车辆）由市级统一管理，进一步提升规范化、专业化、智慧化水平，全部达到“五统一”要求。

## 三、《指导意见》主要内容

《指导意见》共分五部分：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二）工作目标。2022年9月底前，全市其他垃圾、可回收物收运体制改革基本到位；2022年12月底前，全市生活垃圾管理体制机制基本建立。

（三）工作任务。（1）理顺厨余垃圾收运体系。（2）理顺可回收物收运体系。（3）理顺有害垃圾收运体系。（4）理顺其他垃圾收运体系。（5）理顺废旧织物、大件垃圾、果蔬垃圾、餐厨垃圾等收运体系。

（四）责任分工。根据新郑市生活垃圾分类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业务工作，分别对城管局、生态环境分局、商务局、工信委、公安局、大数据局、住建局、卫健委以及各乡镇（街道、管委会）等进行细化分工。

（五）保障措施。（1）建立定期推进机制。（2）建立健全付费机制。（3）建立低值可回收物补贴机制。（4）建立减量反哺机制。（5）加大监督检查。

#### **四、目标任务**

2022年9月底前，全市其他垃圾、可回收物收运体制改革基本到位；2022年12月底前，全市生活垃圾管理体制机制基本建立。

#### **五、适用范围**

新郑市各街道办事处、新区管委会、教育园区管委会所辖区域。

## 六、术语解释

“五统一”：统一收运队伍、统一收运车辆标识、统一车辆编号、统一车辆清洗要求、统一纳入在线监控。

## 七、解读机关

解读科室：新郑市生活垃圾分类领导小组办公室

解读人：张飞龙

联系方式：62699180